**政务中心南负一楼顶部及东负二车库墙面维修项目**

**询**

**价**

**文**

**件**

**询 价 单 位：滁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处 （盖章）**

**代 理 机 构： 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2月**

# 一、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政务中心南负一楼顶部及东负二车库墙面维修项目的供应商应在滁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处网站（https://sgc.chuzhou.gov.cn/）获取询价文件，并于2024年03月04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政务中心南负一楼顶部及东负二车库墙面维修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4.9008万元

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49008.00元，响应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需求：政务中心南负一楼顶部及东负二车库墙面维修、粉刷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完成全部维修、粉刷等工作，提供1年免费质保服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企业要求：

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1.2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施工劳务资质；

2.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③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且未被移除的；

④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⑤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⑥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5.供应商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4款信誉要求①-⑥项情形之一的，接受其被确定为中标人。

## **三、获取询价文件**

时间：2024年02月29日至2024年03月04日

地点：滁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处网站（https://sgc.chuzhou.gov.cn/）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3月04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滁州市政务中心南楼230。

## **开启**

时间：2024年03月04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滁州市政务中心南楼230。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保证金金额及缴纳账户**

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保证金：不要求。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滁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处

地 址：滁州市市政务中心南 2楼

联系电话：李妍、0550-38200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房产商务大厦6楼

联系电话：毕玉、 0550-3519598、15385506369

**二、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 款 名 称** | | **编 列 内 容** |
| 1 | 询价单位 | | 招标单位：滁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处  地 址：滁州市市政务中心南 2楼  联系人：李妍  联系电话：0550-3820002 |
| 2 | 代理机构 |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房产商务大厦6楼  联系人：毕玉  联系方式：0550-3519598、15385506369 |
| 3 | 项目名称 | | 政务中心南负一楼顶部及东负二车库墙面维修项目 |
| 4 | 配送地点 | | 滁州市政务中心 |
| 5 | 费用预算 | | 本项目费用约4.9008万元。 |
| 6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 7 | 评标办法 | |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
| 8 | 资质条件、能力 | | 1企业要求：  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1.2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施工劳务资质；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满足询价文件的信誉要求。 |
| 9 | 供货周期 | | 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完成全部维修、粉刷等工作，提供1年免费质保服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 11 | 质量要求 | | 符合相关要求 |
| 12 | 领取文件方式及时间 | | 地点：滁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处网站（https://sgc.chuzhou.gov.cn/）  方式：网上下载  时间：2024年02月29日至2024年03月04日 |
| 13 | 踏勘现场 | | 不组织，响应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
| 14 | 最高限价 | |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49008.00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
| 15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 报价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
| 16 | 投标文件份数及递交要求 | | 1、投标文件纸质版1正2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至开标地点。 |
| 17 | 装订要求 | | 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 |
| 18 | 截止时间 | | 2024年03月0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 询价会议地点 | | 滁州市政务中心南楼230。 |
| 开启顺序 | | 开标顺序：在开标现场随机开启标书。 |
| 19 | 推荐成交单位 | | 是，推荐1名成交单位。 |
| 20 | 履约担保 | | 无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1000元，专家评审费按实际发生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公司。 | |
| **付款方式** | | **合同签订，完成全部工作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 |
| 特别说明 | | 1、如本文件前后章节、条款、内容规定不一致，以对招标人有利的解释为准。  2、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 |

## （一）报价人须知

**1.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政务中心南负一楼顶部及东负二车库墙面维修项目

1.2项目单位：滁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处

1.3项目规模：本项目费用约4.9008万元。

**2.项目范围**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 质量要求**

3.1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标准和本文件要求。

3.2施工图设计完成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

**4.评标办法**

4.1本项目评标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

**5.报价要求**

5.1本项目报价包含完成本次询价所确定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

5.2**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报价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否则报价无效。

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国家征收的各种税费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费用，项目单位不在另行支付。

5.3 报价书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规定的单位和人员签字、盖章。

**6.报价文件的组成**

6.1报价函、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3企业资质证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报价文件的份数和编制**

7.1报价文件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辩认。

7.2报价文件中的材料应当在格式文本要求的相应位置签字和盖章，否则，报价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8.投标文件的提交**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9. 询价会议**

9.1询价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9.2 会议程序

①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主持；

④投标截止时间后，解密服务单位报价文件并报价；

③对各响应人的报价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④宣布成交单位；

⑤会议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0.无效报价文件**

①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②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

**11.评审**

11.1评审办法

11.1.1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11.1.2采购小组对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文件最终按报价最低原则，推荐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报价最低的服务单位有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同时，由采购小组抽签确定成交单位。

11.2**报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①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②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③报价文件中填报的服务期、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④投标总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招标人发布的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的；

⑤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12.定标**

12.1成交单位的确定

12.1.1最终按报价从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排名，投标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

12.2 成交价

12.2.1经报价人确认，在评审中经过修正的总报价作为成交价。

**13.合同授予标准**

13.1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12条规定所确定的成交单位。

**14.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14.1项目开标结束并确定成交单位后3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中标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发包人和成交单位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4.2发包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14条的规定与成交单位订立合同，或者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发包人应当按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对成交单位进行赔偿，给成交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3成交单位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14条的规定与发包人订立合同，成交单位原因造成合同延期签订的，每延期一天按500元予以处罚，延期签订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4成交单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不得将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 （二）评审办法

**1.审查资料**

（1）报价函、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企业资质证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2.审查办法**

1、由采购小组对报价人资料进行核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

（1）不能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经审查不合格；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审查结果**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标程序。

**4.商务标评审**

4.1评审办法

4.2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4.3采购小组对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文件最终按报价最低原则，推荐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报价最低的单位有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同时，由采购小组抽签确定成交单位。

**6.评审结果**

最终按报价从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排名，投标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

**7.其他**

响应人提供的与投标文件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响应人负全责。

# （三）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对南负一楼顶部及架空层、东负二楼车库出入口通道两侧墙面进行粉刷。经实地测量，南负一楼顶部面积约468平方米（含南负一楼电梯间顶部、非机动车辆车库过道顶部及非机动车辆车库外架空层过道顶部）；东负二车库出入口通道墙面，约300平方米；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施工项目 | 单位 | 工程量 | 施工说明 |
| 南负一顶部白水泥粉刷（电梯口、架空层及过道顶部） | | | | |
| 1 | 铲除 | 平方 | 468 |  |
| 2 | 刷墙固 | 平方 | 468 |  |
| 3 | 白水泥 | 袋 | 70 | 每袋20KG |
| 4 | 聚乙烯纤维网 | 平方 | 468 |  |
| 5 | 人工 | 平方 | 468 | 批2遍 |
| 东负二车库出入口通道墙面白水泥粉刷 | | | | |
| 1 | 铲除 | 平方 | 300 |  |
| 2 | 白水泥 | 袋 | 50 | 每袋20KG |
| 3 | 聚乙烯纤维网 | 平方 | 300 |  |
| 4 | 人工 | 平方 | 300 | 批2遍 |
| 5 | 刷墙固 | 平方 | 300 |  |
| 备注： | 报价是考虑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脚手架租赁、垃圾清运及税收本次维修范围内，非人为原因质保一年；具体以现场为准，工作量仅供参考。 | | | |

**二、商务要求**

质保及售后服务：

1.中标人须提供至少 1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所有质保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中标人须设有维修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货物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3.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如货物出现故障，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中标人必须在接报修电话 1 小时到现场并解决问题。

验收：

1.招标人和相关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采购人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 （四）报价文件格式

政务中心南负一楼顶部及东负二车库墙面维修项目

报 价 文 件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报价函（格式见附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分项报价清单（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报 价 函**

**致: （询价单位）：**

1、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本项目响应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 项目名称 ”项目的服务，其投标总报价为（大写) （小写） 元。

3、一旦我方成为合同签字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递交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采购投标书或成为合同签字人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退还该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单位提供如下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地址），确认本项目相关法律文书均通过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响应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单位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通讯地址：

电 话 ： 传 真：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人： （盖章）

年 月 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 ”(项目名称）报价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响应、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报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分项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 价（元） | 合 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1+2+..）： 元；小写： 元；（填入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 | | | | | |

注：1.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与采购清单项相一致，不得缺项，否则视同包含在其他项目。）**

2.投标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包括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及后期服务及国家对中标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